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科函〔2016〕611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组织申报 2016 年度 交通科技计划及 2017 年储备项目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委）、顺德区国土城建和水利局、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广州、珠海、汕头、惠州、潮州市港口（务）管理局，厅直属各单位，省交通集团、航运集团，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科技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根据《广东省交通厅科技项目管理办法》（粤交科〔2009〕200号），厅将开展 2016 年度市场主导性项目（含 2017 年储备项目）及重大科技计划项目立项申报工作，并同时开展 2016 年度政府引导性项目题目征集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基本要求

我省交通运输科技发展必须适应创新驱动发展的战略部署新形势，紧密围绕“四个交通”发展，坚持面向生产、服务一线的原则，聚焦解决工程建设和行业发展中的主要技术和管理难题，充分发挥科技的支撑和引领作用，推动交通运输提质增效、

转型升级。

二、市场主导性科技计划项目立项申报

市场主导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及立项后的项目管理采取网上全过程管理的形式，请各申请单位在广东省交通运输厅科技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以下简称科技综合管理平台，网址附后）提交有关材料。

（一）立项申报范围及要求

市场主导性项目申报范围及要求详见《2016年度广东省交通运输市场主导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以下简称《市场性项目指南》，见附件1）。

（二）立项申报流程

1. 项目申报单位登录平台申报（平台申报开放时间2016年3月21日至2016年5月4日）。
2. 网络评审。
3. 会议评审。
4. 项目公示。
5. 发布计划。

（三）立项申报时间

1. 立项申报提交截止时间：2016年5月4日17:00点（含归口单位审核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2. 纸质申请书报送时间：网评通过的项目申报单位接到通知（需回执确认）后请在1周内打印带水印的立项申请书，签名盖

章后与《市场性项目指南》中要求提交材料一并装订，一式四份提交到厅（双面打印）。

（四）其他注意事项

1. 项目申报在平台提交后将于截止时间后直接进入专家网评环节，请认真对照通知和指南要求，务必严格按照填写说明认真填写申请书，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确保申报项目资料齐全完整。

2. 项目承担单位可于网评结束后登录平台查询网评结果。

3. 填写项目计划进度时，开题、中期、验收时间为科技项目过程管理重要控制环节，是厅检查项目进展情况的依据，请慎重填写。软课题项目研究时间一般不超过1年，其他项目研究时间一般不超过2年或依托工程项目完工之前。

4. 2016年度市场主导性项目立项评审具体事务由广东省交通教育研究会承办。

三、重大科技计划项目立项申报

重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采取纸质材料申报的形式，请各申请单位按照以下要求提交有关材料。

（一）立项申报范围及要求

重大科技项目申报范围及要求详见《2016年度广东省交通运输重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以下简称《重大项目指南》，附件2）。

（二）立项申报流程

1. 项目申报单位申报。
2. 竞争性评审。
3. 项目公示。
4. 发布计划。

（三）立项申报时间

立项申报截止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20 日 17: 00 点，请于截止时间前将签名盖章后的立项申请书（附件 3）与《重大项目指南》中要求提交材料一并装订，一式四份提交到厅（双面打印），逾期不予受理。

（四）其他注意事项

1. 填写项目计划进度时，开题、中期、验收时间为科技项目过程管理重要控制环节，是厅检查项目进展情况的依据，请慎重填写。软课题研究时间一般不超过 1 年，其他课题研究时间一般不超过 2 年或依托工程项目完工之前。

2. 2016 年度重大科技项目立项评审具体事务由广东省交通教育研究会承办。

四、政府引导性项目题目征集

政府引导性项目题目征集采取纸质材料征集的形式，请各建议单位（部门）按照以下要求提交有关材料。

（一）建议题目范围及要求

1. 优先考虑交通行业标准化建设、前瞻性政策研究及重大技术攻关等重点方向和领域的建议题目。

2. 密切契合厅机关业务需求，项目成果能为厅相关业务行业管理工作提供直接有效的支撑作用。

3. 项目实施可行性论证分析充分，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

（二）建议题目提交方式

1. 建议单位在对拟建议题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论证分析的基础上，提出建议题目，并得到厅相关业务主管部门认可推荐后，予以受理。

2. 厅业务处室根据本部门业务工作实际需求，提出建议题目，予以受理。

3. 2016年5月31日前，请将盖章后的“2016年度广东省交通运输政府引导性科技计划项目建议选题情况表”（附件4）发厅科技处（附电子文本）。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管理及应用推广平台网址：

<http://jtkj.gdcd.gov.cn/>

平台客服联系电话：18666620416

纸质文件送交地址：广州市白云路27号10楼1003房

收件人：冯艳珍、徐元穗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省交通教育研究会 冯艳珍、徐元穗，020-83730282

厅科技处 罗琪，020-83804950、020-83732096（传真）

电子邮箱：jtkj@gdcd.gov.cn

- 附件：1. 市场主导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
2. 重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
3. 重大科技计划项目立项申请书
4. 政府引导性科技计划项目建议选题情况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各交通运输行业协（学）会，各交通运输职业学院（校），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岭南通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南粤通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公路交通安全与应急保障技术及装备交通运输行业研发中心。